

证券代码：002244 证券简称：滨江集团 公告编号：2017-082

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合作开发萧政储出〔2017〕17号地块的公告

一、事项概述

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10月16日与温州时代集团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温州时代”）签订《萧政储出〔2017〕17号地块合作框架协议书》（以下简称“合作协议”）。根据合作协议约定，公司将收购萧政储出〔2017〕17号地块50%的权益，与温州时代按权益比例共同投资开发该地块。

萧政储出〔2017〕17号地块（以下简称“目标地块”）由温州时代于2017年9月11日以总价149702万元竞得，温州时代于2017年9月11日签署了《成交确认书》。

本次签订合作协议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。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合作开发的目标地块及合作方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目标地块的基本情况

项目位置	地块编号	用地面积 (m ²)	用地性质	容积率	计容面积 (m ²)	竞得总价 (万元)
东至簪邮路，南至规划B6路，西至风情大道防护绿带，北至浙江省边	萧政储出〔2017〕17号地块	22186	住宅	2.7	59902.2	¥149702.0

防总队						
-----	--	--	--	--	--	--

（二）合作方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温州时代集团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
住所：温州市车站大道时代广场 8 楼；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(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)

注册资本：5000 万元；

法定代表人：卢游；

成立日期：2001 年 01 月 16 日；

经营范围：房地产开发经营（凭有效资质经营）

公司与温州时代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三、合作协议主要内容概述

1、双方按照 50%：50%权益比例合作开发项目地块。

2、项目由双方联合操盘，公司主操盘并收取管理费。项目由温州时代合并财务报表。

3、项目公司设立董事会，董事会成员 3 名，温州时代 2 名，公司 1 名且具有 1 票否决权。项目公司董事长和法人代表由温州时代委派的董事担任。项目公司不设监事会，设监事 2 名，各派 1 名。

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交易完成后，公司将增加权益土地面积 11093 平方米，增加权益计容面积 29951.1 平方米。项目由公司操盘并收取项目管理费，将进一步增加公司的管理费收入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2、合作协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月十七日